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Cinda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359及04607(優先股))

關於召開2019年度股東大會及 202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提示性公告

茲提述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15日之2019年度股東大會通告(「年度股東大會通告」)、2020年第一次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函(「通函」)、年度股東大會代理人委任表格(「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H股類別股東大會代理人委任表格(「H股類別股東大會代理人委任表格」)及相關回條(「回條」)及日期為2020年6月12日之年度股東大會補充通告(「補充通告」)、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補充代理人委任表格」)，連同第一份代理人委任表格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代理人委任表格統稱為「代理人委任表格」，當中載列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時間、地點及有關決議案。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為落實各級政府關於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減少人員聚集，保障本公司股東及參會人員身體健康，本公司現就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有關事宜作出提示。

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日期、時間、地點、投票方式及將於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審議的決議案，以及通函、年度股東大會通告、H股類別股東大會通告、代理人委任表格、回條及補充通告所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為避免疑慮，若股東已依據代理人委任表格或回條上打印的指示填妥並交回，代理人委任表格或回條對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仍然有效，有關股東無須再次遞交代理人委任表格或回條。

為預防及控制新冠肺炎疫情以及維護全體股東的合法權益，本公司建議股東委任年度股東大會主席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主席為彼／彼等的代表代替親身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以就相關決議案進行投票。

基於疫情防控工作要求，本公司屆時亦會在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現場實施必要的防控措施。本公司提醒各股東或委任代理人務必關注並遵守北京市有關疫情防控期間健康狀況申報、隔離、觀察等規定和要求，擬現場出席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股東及參會人員需做好個人防護工作，並配合落實體溫檢測、健康信息查詢認證和全程佩戴口罩、保持必要距離等疫情防控要求。擬參會人員如達不到政府有關疫情防控要求，屆時可能無法現場出席相關會議。

各位股東(或委任代理人)如到本公司現場參會，除攜帶相關證件和參會材料外，請配合以下事項：

請提前(最遲在2020年6月29日下午3時前)與本公司董事會辦公室聯繫，如實登記健康狀況、近期行程等信息。相關聯繫方式如下：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聯繫電話：(8610) 6308 0528 / (8610) 6308 0079
郵箱：ir@cinda.com.cn

由於北京市關於新冠肺炎疫情的防控措施將根據新冠肺炎疫情的最新情況調整，本公司或須在發出短時間通知的情況下更改有關會議的安排。本公司股東請查閱本公司網站(www.cinda.com.cn)或本公司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刊發的公告，以獲取有關年度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的最新消息。

承董事會命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張子艾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0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張子艾先生及張衛東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傑平先生、徐隴先生、張國清先生及劉沖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朱武祥先生、孫寶文先生、陸正飛先生及林志權先生。